

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本人梁俪琼作为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味知香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（2024 年 3 月届满）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规范运作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规范性文件要求，忠实、勤勉地履行职责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切实维护了公司以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就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独立董事基本简介

梁俪琼女士：1987 年 11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本科，执业律师、注册会计师资格。2010 年 1 月—2017 年 12 月任上海肖波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；2018 年 1 月至今为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资深律师；2018 年 4 月至 2024 年 3 月，任味知香独立董事。目前兼任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（二）关于独立性的说明

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间，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，与公司、公司主要股东不存在可能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，本人也没有从公司、公司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取得额外的、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。因此，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。

二、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

（一）出席会议情况

2024 年任职期间，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董事会、1 次股东大会，本人在任职期间无缺席董事会、股东大会会议的情形。

1、出席董事会情况

姓名	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	亲自出席（次）	委托出席（次）	缺席（次）	缺席原因及其他说明
梁俪琼	2	2	0	0	-

2、出席股东大会情况

姓名	本年应参加股东大会	亲自出席	委托出席	缺席（次）	缺席原因及
----	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-	-------

	大会次数	(次)	(次)		其他说明
梁俪琼	1	1	0	0	-

3、参加专门委员会情况

本人任职期间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以及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委员。2024 年任职期间，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，审计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，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，本人未有无故缺席的情况发生。在审议及决策相关重大事项时充分运用自身专业知识，积极为公司建言献策，提高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效率。

（二）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情况

2024 年任职期间，本人持续关注公司发展动态，充分利用参加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的机会及其他时间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，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及管理运营情况，听取公司管理层对行业发展、公司战略、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等方面的汇报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，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与支持，在召开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前，公司及时传递会议材料，并在事前就相关事项进行充分沟通，对独立董事的工作给予积极的支持和配合，为独立履行职责提供了良好条件。

（三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

报告期内，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，并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年报审计的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，就审计的总体策略提出了具体意见和建议，与会计师事务所就相关问题进行有效地探讨和交流。

（四）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

报告期内，本人通过股东大会、现场活动等多种方式积极与中小股东沟通交流，认真倾听广大投资者的声音，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的问题。

三、总体评价和建议

2024 年度任职期间，本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，本着客观、公正、独立的原则，切实履行职责，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，谨慎、忠实、勤勉地履职尽责，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梁俪琼

2025 年 4 月 25 日